# 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的报告

来源：网络 作者：梦回江南 更新时间：2024-08-06

*第一篇：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的报告文章标题：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的报告--声明：feisuxs(http://www.feisuxs/)原创文章!对于其他网站的抄袭行为我们将联合作者追究其法律责任！--市法制办：一年来，我办在...*

**第一篇：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的报告**

文章标题：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的报告

--声明：feisuxs(http://www.feisuxs/)原创文章!对于其他网站的抄袭行为我们将联合作者追究其法律责任！--

市法制办：

一年来，我办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十六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国办发〔2024〕37号）、《关于贯彻国办发〔2024〕37号文件做好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行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24〕15号）和市政府有关要求，紧紧围绕依法行政的总体目标，结合我市人防工作实际，全面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现将2024年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总结汇报如下；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是构建权力阳光运行的重要基础，是贯彻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市委市政府“依法治市”要求的有力抓手，是规范和监督行政执法行为、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举措，也是解决行政执法中存在突出问题的迫切需要。我办高度重视，深刻认识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切实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明确了我办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指导思想：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推进依法治市、建设法治政府为方向，以建立健全和落实行政执法、执法监督的各项制度为中心，坚持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法制原则，建立和实施市人防办权责明确、行为规范、监督有效、保障有力的行政执法责任制，提高市人防办依法行政水平，促进我市人防事业沿着法制化、规范化的轨道健康发展。

二、加强领导，健全组织

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量大，专业性强，全办上下高度重视并加强对该项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办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分管主任为副组长、各科队站负责人为成员的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人事秘书科。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办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制定实施方案，研究部署重大事项，督促检查工作进度。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具体组织、协调、落实、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中的具体问题。主任是全局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第一负责人，分管主任为所分管科队站行政执法责任的责任人，各科队站负责人为本科队站行政执法责任制的第一负责人。切实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统筹协调。建立了执法人员档案和行政执法案卷。

三、周密部署，精心运作

根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国办发〔2024〕37号）、《关于贯彻国办发〔2024〕37号文件做好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行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24〕15号），我办制定了《日照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人防行政执法制度汇编》和《日照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方案》，切实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具体工作任务，强化制度建设，明确工作职责，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将本单位的执法部门及其执法人员的具体执法范围、权限、责任予以明确，落实到位，实现行政执法行为程序化、规范化。扎实推进，按时保质完成了我办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既定任务。

一是强化《人民防空法》宣传。抓住纪念《人民防空法》颁布实施10周年的契机，采用“三结合”即：定期宣传和不定期宣传相结合、以案释法宣传和日常工作中宣传相结合、针对重点单位和重点人员宣传相结合的形式广泛进行宣传，使人防法律、法规深入人心，为依法行政创造了良好的法制环境。

二是搞好培训，提高能力。实行执法责任制必须调动起全体执法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才能实现既定的目标。我办制定了执法人员学习计划。经常组织全办人员进行政治理论学习；定期或不定期组织执法人员集中学习人防法律、法规，始终坚持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做到了集中学习有记录、有考核，平时自学有笔记；同时参加了全市行政执法轮训，并通过考核。我办领导干部自觉做到带头学法、用法和守法，吃透精神，掌握实质。我办利用纪念《人民防空法》颁布实施10周年开展人防法律法规宣传、接受法律咨询，解决在实际执法行动中的疑难问题，为依法行政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是梳理执法依据。梳理执法依据是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重要基础。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我们对本办行政执法依据和职权进行了认真梳理，并经市政府法制办公室审核。我办共有行政执法职权26项，其中，行政许可类5项，行政处罚类3项，行政征收类2项，行政给付类2项，行政确认类项1项，行政裁决项以及其他类13项。现已通过发布文件、新闻媒体和日照人防网站等形式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

四是分解行政执法权责。我办以机构改革“三定”方案为依据，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所规定的职能和权限，分解执法职权，确定执法责任。明确办分管领导、科队站分管负责人对分管工作的行政执法责任制负责。各具体执法岗位的工作人员对自己的违法或不当执法行为承担法定责任。行政不作为和乱作为同样都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是完善了评议考核机制。评议考核制度作为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核心制度，直接关系到

责任追究能否最终实现的问题。制定下发了《日照市人防办行政执法责任评议考核办法》，将行政执法考核与部门工作目标考核、岗位责任制考核结合起来，明确执法人员的责任层次，考核结果与部门年终奖罚挂钩，对执法责任目标责任到人，实行月、季评比、半年、年终考核，使检查考核经常化，保证了行政执法责任落到实处，收到了较好的效果。

六是健全了执法责任制配套制度。在抓紧落实执法责任制的同时，积极做好相关配套制度建设工作。在已有的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办法、行政执法监督规定、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基础上，新制定了《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行为实施细则》、《行政处罚听证程序暂行规定》、《行政许可过错责任追究试行办法》、《行政执法评议考核办法》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办法》等规定。按照有关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安排部署，围绕政务公开、行政问责、规范执法、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评议考核、责任追究等方面，不断进行制度创新，建立了一列的配套制度。

七是加大监督和责任追究力度。执法责任体制建立和执法责任制落实后能否得到全面准确的实施，必须依靠监督和考核来保障。为加强执法监督，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促进依法行政，我办先后制定了《人防行政执法管理公示制度》、《日照市人防监察大队工作职责》、《日照市人防监察大队首问负责制》、《日照市人防监察大队人防行政执法巡查监督检查办法》、《日照市人防监察大队人防行政执法巡查方案》，并通过本办网站向社会公布，完善了我办行政执法制度。同时，我们还把“公示”执法标准与创建文明行业活动相结合，在报刊、网站公布举报电话和网址，接受社会各界对人防行政执法情况进行举报和评议，凭借社会监督，来促进人防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实施。通过检查监督，将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与依法行政、创建文明行业等各项活动有机结合起来，通过建立责任制，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促进自我监督纠错，较好地杜绝了违法执法、随意执法，以言代法等不规范行为，推动了全年各项奋斗目标的落实。

四、创新执法模式，为人防建设提供法制保障。

我办执法主体资格经市政府统一审查并向社会公布，全部行政执法人员经培训考试获得《行政执法证》，执法人员实行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并建立了行政执法人员档案和执法案卷。积极适应人防行政审批程序纳入基本建设并联审批程序的新情况，把执法的重点转移到清理历年欠缴的人防费，执法人员克服困难，坚持依法行政，执法行为符合法定权限，适用执法依据正确，执法秩序合法，执法决定内容合法、适当，为人防行政审批营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建立并实施了执法责任追究、公开、公示制度，制定了《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行为实施细则》，明确细化了行政处罚标准。正确实施《行政许可法》、《行政复议法》、《行政处罚法》和《行政诉讼法》，落实行政复议应诉经费、队伍和设施，全年没有发生一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五、规范程序，优化服务。

1月份，在市行政服务中心的统一协调下，人防行政审批程序纳入了基本建设并联审批程序，在行政服务大厅建立了“服务中心牵头、人防窗口、建设窗口联审，各有关部门窗口配套联动”的人防并联审批程序，实行一站式、窗口式办公，通过一年来的运行，人防行政审批出现了令人可喜的局面，全年办件达274件，新程序的运转，更加规范了人防行政审批，人防法律法规得到更好的落实，有力地推动人防事业健康快速发展。市行政服务中心人防窗口6次获“优秀服务窗口”称号，窗口工作人员7次被表彰“优秀服务标兵”。全年没有发生一起市长公开电话投诉件。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责任制内容的学习、宣传和培训，使行政执法科队站及其工作人员熟知职权，明确责任；使广大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了解其内涵，自觉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积极参与人防执法活动的监督和评议，促进执法水平的提高。加强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的经验总结，完善长效机制。保证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有效运行和健康发展。

二○○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的报告》来源于feisuxs，欢迎阅读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的报告。

**第二篇：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简报**

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简报

第 1 期

济南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2024年3月22日

目录

经验介绍

济南市地方税务局推行执法责任制成效明显

工作信息

市政府法制办召开行政执法依据梳理工作调度会长清区开展行政执法依据梳理工作抓好落实

济南市地方税务局推行执法责任制成效明显

去年以来，市地税局结合实际，积极探索，大胆创新，大力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实现了执法责任化、责任制度化、制度技术化、技术信息化。这一做法，使系统上下在增强责任意识、规范执法行为、提高工作质量、优化经济发展环境、促进廉政建设等方面收到了较为明显的成效。全系统的执法过错大幅度下降，有的分局实现了零过错，税收收入大幅度增长，今年同期增长13%。他们的主要做法是：

一、把行政执法依据的梳理作为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基础和前提。去年初，他们便对本部门的行政执法依据进行了认真的梳理，归纳出了税务机关的十项执法权，编写了《济南市地税系统科收执法责任制岗位职责和工作规程》，将应当执行的行政执法依据分类排序、列明目录，做到分类清晰、编排科学。

二、把分解执法执权、明确执法岗位和工作规程作为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的重要环节。他们在归纳整理的税务管理权、税款征收权、检查权、强制权等十项大权力的基础上，又把权力按内容进一步细分为若干个权力点，并逐一分解到各执法岗位，按照县级管理特点设置了85个执法岗位，按照市区管理特点设置了80个执法岗位。以权力运行为主线，对每个岗位明确了执法时限、流程顺序、文书使用等工作规程，实现了岗位、责任和权力的统一。为客观公正地考核执法质量、追究执法过错责任的奠定了基础。

三、把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办法作为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关键。经过反复论证，他们确定了“以税收征管业务规程为基础，以税收执法权为主线，以税收征管文书为载体，以税收信息化为依托”的考核思路，利用计算机网络对税收执法权行使全过程实施自动考核监控。每月初，执行系统自动对上月所有执法人员的执法过错行为，按照预先设定的考核和追究标准进行筛选汇总，全部的考核情况在十多秒内时间内可自动生成，既准确及时，又客观公正。

四、把行政执法责任追究作为提高行政执法水平的有效措施。考核中，他们按照过错的性质、程度、社会影响、发生频率等情况分为五个档次，并分别明确了扣分值。利用计算机将过错行为的扣分标准、扣分级次对应的责任追究形式固定在税收执法自动监控考核系统中，实现了对过错行为的自动考核和追究，并以扣发过错责任人奖金和岗位津贴的经济惩戒和以通报批评、责令待岗、取消执法资格的行政处理作为追究责任的形式。通过责任追究不仅减少执法过错的发生，同时也提高了依法行政水平。

市政府法制办召开行政执法依据梳理工作调度会

3月21日，市政府法制办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组召开会议，调度工作情况，摸清工作进度，研究工作措施，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要求：一是要增强工作主动性，及时了解掌握各部门工作进度，对各部门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共同研究解决；二是要采取有效的工作方法，加强联系沟通和工作协调，对工作任务重、进度慢的部门，要分析原因，及时帮助指导；三是要注意严格把关，梳理工作要统一格式，严格按照确定的样本进行，确保质量，按时完成任务，为下一步执法依据审查打好基础。

长清区开展行政执法依据梳理工作抓好落实

根据国务院、省、市法制办对行政执法依据梳理工作的要求，长清区结合本区的工作实际，于二00五年十二月即下发了文件，安排部署本区行政执法依据梳理工作的具体事项，文件要求各部门充分认识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的重要意义，对本部门的行政执法依据梳理结果，按照规定的时间及时上报。截止到三月中旬，长清已有19个单位完成梳理任务，并将梳理结果上报至区法制办，剩余19个单位正在进行梳理。

在整个梳理工作中，区政府法制办将这项工作列为2024年的工作重点，要求各部门明确专人负责，明确工作进度，认真抓好组织协调，对在梳理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与上级部门联系沟通或向区法制办咨询。区政府法制办分工负责，落实责任，对各部门的上报材料，区政府法制办先进行预审，出现明显错项、漏项的，要求部门收回重新整理，保证梳理结果做到有理有据有序。

**第三篇：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情况汇报**

2024年以来，xx建设行政执法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市法制办的具体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若干意见》、山西省《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实施方案》和《xx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文件精神要求，按照市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结合我局工作的实际情况，建设局党组把建设行政执法工作列入重要的议事日程，认真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端正行政执法指导思想，落实行政执法目标责任，坚持建设行政执法公开、公正、公平，努力提高行政效率，严格依法行政。做到依法决策、依法规划、建设与管理，提高依法办事，依法行政水平，用法律规范建设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依法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在推行建设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上进行了新的探索。现将行政执法工作汇报如下：

一、充实完善领导机构，强化对行政执法工作的领导

我局把行政执法工作作为事关社会稳定、经济发展的一把手工程来抓。针对我局人员变动的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充实了行政执法领导小组，完善了普法组织机构，成立了《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领导小组》、《建设系统“五五”普法领导组》；制定出台了《xx市建设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建工作的第五个五年规划》；编印了《建设法律法规汇编》，为建设工作者提供了一套比较全面的工作手册和知识读本。此项工作受到了建设厅领导的充分肯定和高度重视，省建设厅已将此书作为目前山西建设行业最好最全的专业法律工具书。开展了多形式多层次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具体日常事务落实了专人负责。根据《xx市2024年行政执法评议考核标准及细则》要求的各项内容，明确了建设行政执法工作计划及目标任务。领导小组定时不定时地专题研究建设行政执法工作，督促检查到位，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干部职工配合抓的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建设依法行政工作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稳步推进。

二、加强建设法律法规学习，强化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进一步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法律、法规和政治理论学习，把学法、用法与依法行政，廉政勤政、精神文明建设有机结合起来，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宣传民主法制理论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方略，学习宣传宪法和国家基本法律，学习《城乡规划法》、《建筑法》、《招投标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国家赔偿法》、《行政诉讼法》等与建设工作、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在“五五”普法学习中，我局购了《住宅与房地产业法规知识读本》、《行政处罚与行政救济法规知识读本》、《城乡规划与建设法规知识读本》、《工程建设与建筑业法规知识读本》等“五五”普法教材81套，1600本，基本做到了科级以上干部人手一套，一般执法人员人手一本。2024年3月14-16日举办建设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建筑系统各相关执法单位政执法人员460余人参加了培训。培训内容以《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若干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为主的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条例。邀请了省建设厅刘玉坤处长、杨璇副处长，检察、纪检部门领导讲授了城市规划法、预防职务犯罪和党风廉政建设有关知识，进一步提高了建设行政执法人员和领导干部的理论水平和法律素养，提高了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和依法管理的能力。

同时，我局全面实施了行政执法责任制和错案追究制，明确了执法主体，规范了行政行为，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切实做到依法办事、严格执法，凡涉及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必须具有合法依据，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符合法律规范和程序。今年来，我局的行政执法人员未发生一起滥用职权、越权执法、越级执法和超时限执法的现象。

建设行政执法工作的开展，使建设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的法制观念明显增强，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高，各项重点工程建设运作规范，富有成效。近几年来，我们实施了城市绿化亮化工程、滨河北东路和北西路改造工程、建设南街拓宽改造工程、交通路拓宽改造工程、桥头街拓宽改造工程、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龙凤北大街顺延工程、北川河改造工程、建筑垃圾处理场建设工程、长治路与久安路续建工程、集中供热二期工程等30大项80小项为民利民建设工程，投资近30亿元，所有建设工程都坚持规范运作，发挥城投公司资金最佳效益，受到市委、市政府的肯定和广大市民的一致好评。

建设行政执法工作的开展，营造了建设行业发展的良好环境。建设工作实现了由过去的行政管理向依法管理转变。xx市、区建设部门整合归并上划以来，严格办理“一书两证”，依法实施建设工程招标制度，使施工现场安全文明达标率60%，质量监督覆盖率、验收合格率均达100%，工程优良率达32%，公开招投标率达到100%。XX年以来,共查处违章建筑230余起,拆除违法建设110处，拆除面积XX0余平方米。与此同时，勘察设计业进一步规范专业资质管理，大力培育市场，加大施工设计图文审查和合同备案力度。房地产业加强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解决“半拉子”工程，进一步规范“放心房”管理机制，提高住宅质量。市政公用事业以保证“喝洁净水、用安全气”为目标，依法开展生产安全监督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污水处理费征收，为城市可持续发展增添后劲。小城镇建设认真贯彻《规划法》和落实总体规划，陆续建成了一批规范适度、特色鲜明，发展潜力较大的中心城镇。近几年来，建设系统未发生一起重打刑事案件和重打责任事故。

近几年来，市建设局先后受到省、市表彰20多次。如山西省建设厅授予XX“全省建设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全省城市规划管理先进单位”、“全省村镇建设工作先进单位”，省爱委会授予“卫生先进单位”，山西省委组织部授予“山西抗震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山西省委干部下乡领导组授予“XX定点扶贫先进单位”，xx市委、市政府授予“xx市援川建房特别贡献奖”、“作风建设年、狠抓落实年活动先进单位”、“党建先进单位”、“XX-2024责任制考核先进单位”，2024年xx市委授予“宣传思想教育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办公厅联合授予“XX-XX、2024政协提案办理先进单位”，近日又被评为“全省十佳法制宣传教育先进单位”等等，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上级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得益于省、市法制办的精心指导与帮助，得益于建设员工的全力支持与配合。

虽然我们在建设行政执法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和经验，但我们深知，面对新的形势和任务，建设行业依法行政的道路还很长，任务还很重，我们今后将进一步加大建设行政执法力度，进一步加强学习，创新理念，精钻细研，不断开启建设新视野，不断丰富建设事业新内涵，不断开创建设行政执法工作新局面，努力推进建设事业朝着更加规范有序的轨道健康发展。

**第四篇：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的汇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长的委托，现就我县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情况作如下汇报，请予审议。

我县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始于1998年，2024年12月21日县第十三届人大第38次常委会曾听取过县政府的专题汇报。几年来，我们根据县人大常委会的审议意见，以及新形势对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要求，按照县人大《关于把全县行政机关推行执法责任制引向深入的决议》和上级的有关规定，在探索中完善，在完善中提高，使全县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有了新的进步。

一、工作成效

（一）重视程度进一步增强，促进了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广泛实施。通过认真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入贯彻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积极推进依法行政，各行政执法机关对实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重要性有了更加充分的认识，能够把它作为履行法定职责，促进依法行政，推进我县民主法制建设的根本性措施来抓，列入了重要议事日程，实行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调整充实了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事机构，修订完善了实施意见；根据机构改革“三定”方案和行政执法任务的变化，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执法人员岗位责任制及考评制度，并做到了年初有布置、年中有检查，年终有总结。与此同时，一些行政执法机关开展了一系列思想政治教育、法律业务培训，利用多种形式对本机关负责实施的法律法规，进行了广泛的宣传。县公安局、交通局、民政局、林业局等单位的领导十分重视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的落实，专门成立了由一把手任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为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证。县计生委广泛深入地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江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宣传，公安交警部门翻印1000余份小册子，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民政部门认真宣传殡葬改革的有关政策，推动了我县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的广泛运用。

（二）配套制度进一步健全，促进了行政执法责任制的不断完善。随着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深入开展，各行政执法机关在建立了错案责任追究制度、执法公示制度、规范性文件备案等制度的同时，还建立了内部执法监督检查考核制度，保证了工作有序进行。县民政局制定了《南城县民政局执法责任制》，县国税局制定了《南城县国家税务局税收执法责任追究实施细则及处罚办法》，县烟草部门制定了《烟草执法案件办理流程》，强化了案件办理的透明度。县技监局制定了“五公开、十不准”规章制度，县工商局制定了“三禁令、两公开、一监督”制度等等。通过各项执法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促进了行政执法责任制的不断完善，推进了行政执法部门的执法工作逐步走向法制化、规范化轨道。

（三）执法力度进一步加大，促进了法律法规的正确实施。按照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要求，各行政执法机关对负责实施的法律法规进一步分解细化，使执法权限、执法标准、执法程序、执法责任和职责范围更加明确。县烟草专卖局上半年查获各类案件近50起，各类卷烟50余件，卷烟零售户执法满意率大大提高；县建设环保局城管监察大队加大城市治理力度，上半年拆除违章建筑32处，面积达560平方米；农业部门加大打击伪劣农资的力度，上半年共立案65起，查处假劣农药32起165个品种，假劣种子20起21个品种，假劣化肥13起数量30吨，收缴毒鼠强等剧毒农药500克，净化了农资市场。其它行政执法机关和单位也在法定职责范围内加大了执法力度，维护了法律的权威。

（四）执法水平进一步提高，促进了依法行政的有效开展。在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过程中，各行政执法机关针对行政执法任务重，压力大的情况，普遍重视执法人员业务素质的提高，采取多种方式加大了业务知识、法律知识、执法能力的培训，使执法队伍建设得到了加强。2024年5月，县卫生局专门请县政府法制办的同志到防疫站上《行政处罚法》法制课；同年县公安局在全省公安系统案件文书检查中荣获先进单位。今年，县房管局通过组织《房地产法律法规》知识竞赛，增强了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意识，提高了执法人员素质和执法水平；6月份，全省烟草系统执法案件评审会在南城举行，南城烟草专卖局在会上作了典型发言。县交通部门，在查处案件数量比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加的情况下，未出现一起被复议机关撤销的案件。

二、主要做法

（一）、强化领导，切实提高干部推行行政执法的责任意识。

县政府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行政执法机关负责人为成员的行政执法责任制领导小组，并明确了县法制办负责全县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和评议考核工作。各乡镇和有执法权限的部门也成立了相应的机构，并在人员变动时及时进行了调整，确保了这项工作长期有人抓，有人管，不间断。几任县长尤其是现任县长黄耀波同志非常重视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刚来不久就亲自过问工作开展情况，并要求把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作为推动依法行政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长抓不懈。县政府分管领导对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抓得紧、抓得实，经常听取行政执法责任制督促检查情况的汇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责令相关部门研究解决。各行政执法部门的党政领导十分重视

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的落实，制定了具体的评议考核方案，将执法责任落实到具体的科、股、室、站。如国税局制定了一整套考核评议制度，将行政执法责任制列入了综合目标考评，纳入微机管理，并且具体量化到人，每月张榜公布，接受社会监督，为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证。同时，县委、县政府将行政执法责任制列入政府目标考核内容，并制订了《南城县行政执法责任制评议考核细则》，明确了具体的考核内容和计分标准，使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落到了实处。

（二）、强化宣传，切实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

为切实提高群众的法律素质和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我们采取了多种形式宣传法律法规知识。一是利用各种宣传工具宣传法律法规知识。每当一部法律、法规出台、修正、颁布或法律法规宣传月、周、日，相关部门都利用宣传车、宣传栏、在主要街道挂横幅、设立法律法规咨询站、特快邮递宣传品等方式，加强对法律、法规的宣传，增加群众的法制意识。每年3月15日，县工商局都组织工商执法人员在两大超市门口设立咨询站，对群众讲解《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散发宣传单计3万余张。二是采取领导发表电视讲话的方式，宣传法律法规知识。近3年来，县政府领导共在有线电视台发表法律法规电视讲话5次，增强了干群的法制观念。三是采取举办法制培训班方式，搞好执法人员的法律法规知识培训。2024年县政府举办了一期《行政诉讼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培训班，全县法律骨干普遍受到了一次法制教育。今年5月，县政府办公室、县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又根据《行政许可法》实施的需要，举办了五期，每期3天的培训班，对全县所有的公务员、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了《行政许可法》培训，并且每期培训班结束后都进行了考试，对考试不及格者责令其重新学习，对不参加培训的执法人员不允许其上岗执法。各执法部门也根据执法工作的需要，分别举办了本系统的执法培训班，对本部门执法人员进行法律知识培训。县城建局、县卫生局还专门邀请法制办的同志授法制教育课。县司法局结合“四五”普法，每年都组织多次法律知识考试，自2024年以来，全县已举行县级、科级干部考试12次，促进了机关干部职工和执法人员加强法律法规学习，有效地提高了群众的法律知识和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

（三）、强化制度，着力规范行政执法机关和人员的执法行为。

一是推行了政务公开、执法公示制度。各行政执法部门根据本单位的实际，在办公场所显要位置设置政务公开栏，将本部门的执法依据、执法权限、执法程序和行政审批的办理程序、办理期限、涉及行政收费的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以及监督举报电话张榜公布，方便群众办事，接受社会监督。

二是建立了错案追究制度。各行政执法部门都根据执法具体环节，对“两错”（过错、错案）内容的界定、认定、责任划分、责任承担形式、责任追究作出了规定，对因主观故意和重大过失办错案的公务人员，除追究行政责任外，还依法责令其承担部分或全部赔偿费用。

三是健全了规范性文件备案制度。近年来，县政府出台的所有规范性文件，全部经过了县法制办的严格审核，并报送市法制办备案。法制办未审核，县政府常务会议、县长办公会议不研究，主要领导不签发。各部门实施的重大行政处罚案也都按要求报送县法制办备案，有效地防止了政出多门现象的发生。

四是建立法制培训制度和执法证件管理制度。对全县468名执法人员全部进行了一次培训，对培训后考试不及格的人员暂停执法，直到考试合格为止；对各部门临时聘用人员、合同工一律不予办理行政执法证；对以前已办理的执法证一律予以追回，今年1—9月已责成交警、工商、稽征、烟草等单位解聘临时行政执法人员29名，追缴行政执法证29个。

五是建立持证执法制度。规定执法必须2人以上，且要主动亮证。对不亮证执法的一经发现，一律宣布执法无效。县法制办还明确规定凡3次以上没有亮证执法的，暂停执法人员半年执法。城建局等部门规定未带执法证件执法的，发现一次给予20元的罚款。

（四）、强化审验，严把行政执法资格清理关。

一是严把执法主体资格清理关。在机构改革中我们按照改革后机构的职责范围，对全县12个乡（镇）和所有单位的执法主体资格进行全面清理，重新确认执法主体。凡在其职能范围内的国家法律、法规赋予了其执法资格的单位，重新发放行政执法主体资格证；对不再具备行政执法权限的，依法取消其行政执法主体资格证。如房管局的拆迁办、国土资源局的矿管站、城建局的城管大队等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已没有行政处罚权，不具备行政执法资格，我们已依法取消其行政执法主体资格证。

二是严把执法岗位用人清理关。凡因工作需要，行政部门的执法岗位需进人时，先由各单位严格把关，确定人选，搞好相关法律知识培训，然后再到法制办办理执法证。县法制办在办理执法证前，先对拟进入执法岗位人员进行上岗前法律知识考试，考试合格者发给执法证；否则，将取消其进入行政执法队伍的资格。对因各种原因已调离行政执法岗位的人员，依法及时收回其行政执法证。对有违法违纪行为，以及利用职权索、拿、卡要的人员，一律清除执法队伍。

三是严把执法程序清理关。严格要求各行政执法部门按简易程序和一般程序办事，既不搞行政不作为，又不搞行政乱作为。根据《行政许可法》实施的需要，县政府法制办组织各行政执法单位对本部门、本单位执行或配合执行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认真地梳理。对上级已明令废止的，过期失效的，与市场经济体制不相适应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责令相关部门坚决停止执行。

（五）、强化监督，促进行政机关和

执法人员依法行政。

一是坚持日常监督。由县法制办人员深入到执法部门通过听汇报、现场检查和抽查案卷等方式，对各行政执法机关落实和完善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案件处理情况进行检查，2024年以来，县法制局共调阅行政案件206起，审查行政案件150起，对29起行政案件提出了法制建议，及时纠正了执法偏差。为真实掌握执法人员的执法情况，县法制办的同志经常手持监督证深入一些部门的执法现场进行暗中监督，发现问题，及时制止。

二是发动社会监督。为切实加强社会监督力度，县法制办近年来不断在电视媒体上公布行政收费、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法律依据、程序、条件以及举报电话，广泛发动群众对行政执法进行监督。今年以来，全县共查办行政投诉举报事件10余起，有效地扫除了监督工作的死角，提高了执法监督的效率。

三是开展评议监督。县政府每年都召集私营企业主、客商、个体工商户代表和行政单位主要负责人代表会议，对全县行政执法部门的经济发展环境进行评议打分，对被评为前三名的单位予以表彰；对后三名的单位给予黄牌警告和通报批评。通过开展经济发展环境评议，有效地提高了各行政执法部门依法办事的自觉性。

四是抓好复议监督。对符合行政复议法受理范围的案件，我们在认真进行书面审查之后大胆受理。并深入到基层进行调查，在查明事实、证据的前提下，严格依照《行政复议法》的有关程序，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进行公平、公正、公开复议。《行政复议法》实施以来，我县已受理行政复议案件30余起。有力地纠正了少数行政执法案件处理不公现象，化解了矛盾。

五是年终考评监督。每年年底县法制办的工作人员都对照《南城县行政执法责任制评议考核细则》，对各行政执法部门的行政执法责任制开展情况逐条进行考核，据实打分。对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较好的单位及时进行表扬和鼓励，对差的单位及时指出不足和问题，并责令限期整改。近3年来，县法制办共调案查卷40余件，提出整改意见60余条，促进了法制工作的正常开展。

虽然我县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少数部门和单位思想认识不够到位。个别执法部门在思想上没有给予足够重视，对依法行政和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意义和重要性认识不足；个别单位把行政执法责任制具体工作部门人为分解到两个处室分管，造成了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抓得不主动，落实不到位；有的部门不注意平时行政执法资料的积累和台帐的分类建档，在考核检查时不能提供台帐资料。二是执法不够严格。有的行政执法机关没有履行法律、法规及规章赋予的法定职责，有行政不作为的现象；有的行政执法机关在处理行政相对人具体违法行为时，证据不充分，适用法律错误，告知诉权不完整，甚至出现不告知的现象；有的行政执法机关作出的行政检查（整改）书均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缺乏应有的依据；有的行政执法机关在具体办案中不能够严格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操作，出现了错案、行政复议被撤销、行政诉讼败诉等问题。三是责任追究不够到位。有的行政执法机关虽然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但落实不力，特别是错案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还不到位。有的行政执法机关出现了错案和执法过错，没有按照错案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追究责任人责任。四是备案工作不够落实。有的行政执法机关不按时上报应备案的重大处罚决定书；个别单位作出的重大处罚决定书证据不充分、适用依据不明确；有的单位行政处罚决定文书不规范，不按规定用章，不按规定书写相对人询问笔录等。

三、下步打算

1、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我们决心借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东风，要求各行政执法部门再次掀起学法、知法、用法高潮，统一执法人员的思想，从根本上提高他们的依法行政水平。

2、进一步规范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县政府将按照《行政许可法》的要求，严格规范各行政执法部门的执法行为，严格落实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对执法人员在执法公务中因违反法律、法规，使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人或事，坚持一追到底，决不心慈手软。

3、进一步强化监督检查。狠抓执法责任制的落实。年底，县政府法制办将组织人员开展一次执法大检查，对典型行政处罚错案予以通报全县，对违法收缴的罚没款和财物，责令其部门上缴财政，或返还当事人；对违法违纪的执法人员，暂扣或吊销其行政执法证件，并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五篇：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情况汇报**

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情况汇报

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情况汇报

XX年以来，xx建设行政执法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市法制办的具体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若干意见》、山西省《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实施方案》和《xx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文件精神要求，按照市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结合我局工作的实际情况，建设局党组把建设行政执法工作列入重要的议事日程，认真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端正行政执法指导思想，落实行政执法目标责任，坚持建设行政执法公开、公

正、公平，努力提高行政效率，严格依法行政。做到依法决策、依法规划、建设与管理，提高依法办事，依法行政水平，用法律规范建设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依法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在推行建设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上进行了新的探索。现将行政执法工作汇报如下：

一、充实完善领导机构，强化对行政执法工作的领导

我局把行政执法工作作为事关社会稳定、经济发展的一把手工程来抓。针对我局人员变动的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充实了行政执法领导小组，完善了普法组织机构，成立了《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领导小组》、《建设系统“xx”普法领导组》；制定出台了《xx市建设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建工作的第五个五年规划》；编印了《建设法律法规汇编》，为建设工作者提供了一套比较全面的工作手册和知识读本。此项工作受到了建设厅领导的充分肯定和高度重视，省建

设厅已将此书作为目前山西建设行业最好最全的专业法律工具书。开展了多形式多层次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具体日常事务落实了专人负责。根据《xx市XX年行政执法评议考核标准及细则》要求的各项内容，明确了建设行政执法工作计划及目标任务。领导小组定时不定时地专题研究建设行政执法工作，督促检查到位，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干部职工配合抓的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建设依法行政工作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稳步推进。

二、加强建设法律法规学习，强化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进一步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法律、法规和政治理论学习，把学法、用法与依法行政，廉政勤政、精神文明建设有机结合起来，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宣传民主法制理论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方略，学习宣传宪法和国家基本法律，学习《城乡规划法》、《建筑法》、《招投标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国家赔偿法》、《行政诉讼法》等与建设工作、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在“xx”普法学习中，我局购了《住宅与房地产业法规知识读本》、《行政处罚与行政救济法规知识读本》、《城乡规划与建设法规知识读本》、《工程建设与建筑业法规知识读本》等“xx”普法教材81套，1600本，基本做到了科级以上干部人手一套，一般执法人员人手一本。XX年3月14-16日举办建设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建筑系统各相关执法单位政执法人员460余人参加了培训。培训内容以《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若干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为主的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条例。邀请了省建设厅刘玉坤处长、杨璇副处长，检察、纪检部门领导讲授了城市规划法、预防职务犯罪和党风廉政建设有关知识，进一步提高了建设行政执法人员和领导干部的理论水平

和法律素养，提高了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和依法管理的能力。

三、建全完善行政执法制度，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

按照有错必纠和惩处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进一步明确不作为追究、错案追究和免于追究的责任范围。落实了建设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行目标管理，年初建设局与各执法人员签订了行政执法目标责任，实行领导负责，责任到人，将建设行政执法责任制与干部职工岗位考核评议结合起来。并对建设行政执法职权和范围，行政执法依据，行政执法目标、任务，行政执法监督的措施和办法，行政执法责任和奖惩办法，违法行政行为责任追究等措施，健全完善了《xx市建设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xx市建设局行政执法错案责任追究制度》、《xx市建设局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制度》、《xx市建设局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制度》等12项制度，通过建设局网站向社会公布，做到了依法办事，严格执法，保障了建

设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